

检查合格标准 002:

1. **检查单:**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《道路货物运输经营服务分级分类执法检查单》

2. **检查模块:** 数字经济

3. **检查项:** 数字经济

4. **检查内容:** 网络货运平台是否要求用户提供真实身份信息, 是否对不提供真实身份信息的用户提供相关服务

5. **检查标准:**

(1) 依据名称: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》(2017)

(2) 依据条款:

第二十四条第一款 网络运营者为用户办理网络接入、域名注册服务, 办理固定电话、移动电话等入网手续, 或者为用户提供信息发布、即时通讯等服务, 在与用户签订协议或者确认提供服务时, 应当要求用户提供真实身份信息。用户不提供真实身份信息的, 网络运营者不得为其提供相关服务。